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潘锦海先生持有公司 293,505,198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62.39%，累计股份质押数量为 232,142,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79.09%。

一、股份质押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4 日接到潘锦海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	---------	-----------	--------	--------	-------	-------	-----	----------	----------	----------

潘锦海	是	19,500,000	否	否	2021年3月2日	2026年2月1日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支行	6.64%	4.15%	支持公司生产经营
合计	-	19,500,000	-	-	-	-	-	6.64%	4.15%	-

(二)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三) 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潘锦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潘锦海	293,505,198	62.39%	212,642,000	232,142,000	79.09%	49.35%	0	0	0	0
潘艺尹	19,075,602	4.06%	0	0	0	0	0	0	0	0

乌鲁木齐博瑞尚荣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94,900	1.15%	0	0	0	0	0	0	0	0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06,700	1.13%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23,282,400	68.73%	212,642,000	232,142,000	79.09%	49.35%	0	0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一）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潘锦海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累计股份质押数量为 36,642,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2.48%，融资金额共计 4,248.94 万元。

潘锦海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及自筹资金。

（二）潘锦海先生目前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造成影响，不

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后续如出现平仓预警，潘锦海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五日